

定解宝灯论 讲记 偈颂 科判

全知麦彭仁波切 造论 索达吉堪布 译讲

释道净 整理 13 稿 qq 973451196 校对 慧清 德吉措姆 释圆乾 罗文蕊 圆兴

表 0-1: 总表 (2 表)

		科判		颂词		
甲一 (初善首义) 分四	乙四 (缘起) 分三	乙一、名义		定解宝灯论		
		乙二、译礼		顶礼文殊金刚上师!		
		乙三、礼赞		能解困心疑网者，即是文殊金刚灯，心生定解入深理，见妙道者我诚信。		
	乙二 (具足定解之功德) 分三	丙一、远离定解之过患		奇哉趋入深实相，犹如宝灯之定解，若无汝则于此世，愚众困于幻网中。		
		丁一、真实定解与相似定解之差别	于基道果一切法，生起真实之定解，听闻生信此二者，犹如道与彼影像。			
			稀有法称月称尊，善说日光同现于，佛教广阔虚空中，摧毁疑惑重重暗。			
		丁二、真实定解之来源	依靠名言观察量，无有错谬行取舍，尤其于教与本师，获得诚信唯一门，即是因明之论典，开显抉择实相义，无垢智慧胜义量，即是胜乘中观论。睁开此二之慧眼，不随他转而真入，佛陀所示之正道，高度赞叹入道者。			
			丁三、真实定解之利益	如是思维仙人前，顿现一位流浪者，为观察其智慧力，如此提出七问题。人云亦云岂智者？凭自智力而分析，立即回答此提问，明了内智如见色。多闻如鼻虽长伸，仅饮井水未能品，深法水者求名声，如劣种者贪王妃。如是七种难解题：见解无遮或非遮？声缘证二无我耶？入定有无执著相？观察修或安置修？二谛何者为主要？异境何为共所见？中观有无承认否？于此依靠空性理，所提七种疑难题，教证不违之同时，以理成立而作答。寻思辩论之词句，百般破立亦不解，大德难证此难题，快如闪电而答复。如是智慧所出语，风微动然仙人前，如末劫风摇山王，片刻默言不出语。呜呼百般经苦行，连续炽燃妙慧火，彼等智者尚于此，未能立为无垢宗。俱生辩才智力微，亦未长久受苦行，智慧浅薄如我者，怎能无误予答复？诚恳祈祷文殊尊，尔时思彼加持力，心中现如黎明时，稍得辩才之机缘，即刻依据善说义，以理分析而宣说。		
		丙三、真实缘起				
		甲二 (中善论义) 分七	乙一 (依教理广说) 分七	丙一 (见解无遮或非遮) 分二 (表 1)		丁一 (略说) 分二
戊二 (建立自宗无垢正见) 分二						
丙二 (声缘证二无我耶) 分四 (表 2) (2 表)				丁一 (破他宗) 分三 (表 2-1)	戊一 (破许声缘未证法无我之观点) 分二	戊二 (说明他宗观点不合理) 分二
					戊二 (破许声缘圆满证悟二无我之观点) 分二	戊二 (宣说自宗观点无二双运) 分四
丙三 (入定有无执著相) 分三 (表 3) (2 表)			丁二 (建立合理之自宗) 分二 (表 2-1)	戊一 (依具德月称之善说而建立) 分二		
				戊二 (宣说全知无垢光尊者之无谬观点) 分二		
丁三 (以遣除疑虑宣说需证究竟法无我之理) 分二 (表 2-2)			丁四 (建立究竟无二之唯一乘) 分四 (表 2-2)		戊一 (略说) 分二	
					戊二 (广说) 分三	
丁一 (遮除不合理之观点) 分三 (表 3-1)			丁二 (建立自宗) 分三		戊一 (加行) 分二 (表 3-1)	
					戊二 (正行) 分四	
		戊三 (辨别正修与盲修) 分二 (表 3-2)		己二 (真实抉择) 分三 (表 3-1)		
				己三、彼之必要 (表 3-2)		
丁三、以承上启下而结尾 (表 3-2)		己四 (如何趋入) 分三 (表 3-2)				

表 0-2: 总表 (2 表)

甲二 (中善论义) 分三	乙一 (依教理广说) 分七	丙四 (观察修或安置修) 分三 (表 4) (3 表)	丁一 (宣说他宗) 分二 (表 4-1)		
			丁二 (建立自宗) 分二	戊一、总说 (表 4-1)	
				己一 (以大中观方式而说) 分二 (表 4-1)	己二 (以大圆满方式而说) 分二 (表 4-1)
				己三 (真实宣说修行次第) 分三	庚二 (中间观察、安住轮番而修) 分二 (表 4-2)
					庚三 (最终自然安住) 分四
				辛二、以喻说明 (表 4-2)	
				辛三、此时观察则不应理 (表 4-2)	
				辛四 (遣除邪念建立胜道) 分五	
					壬二 (阿底约嘎为诸乘之顶) 分三 (表 4-2)
					壬三 (大圆满超胜他法之理) 分二 (表 4-3)
				壬四 (各宗教义之异同) 分三 (表 4-3)	
		壬五、凡夫亦可相似修持 (表 4-3)			
		丁三、总摄要义 (表 4-3)			
		丙五 (二谛何者为主要) 分二 (表 5) (2 表)	丁一 (遮破他宗) 分二 (表 5-1)		
			丁二 (建立自宗) 分四	戊一 (总说二谛) 分二 (表 5-1)	
				戊二 (别说密宗如何承许) 分二 (表 5-2)	
				戊三 (遣除邪念建立无垢自宗) 分三 (表 5-2)	
		戊四、摄义 (表 5-2)			
		丙六 (异境何为共所见) 分四 (表 6) (3 表)	丁一、缘起 (表 6-1)		
丁二 (遮破他宗) 分二	戊一 (遮破具偏颇之承许) 分三 (表 6-1)				
	戊二 (破许无有共同所见) 分二 (表 6-1)				
丁三 (建立自宗) 分二	戊一 (暂时安立) 分四 (表 6-1)				
	戊二 (究竟无垢之自宗) 分三		己一 (总说现空双运) 分二	庚一、真实建立自宗 (表 6-1)	
庚二 (遣除量非量不合理之争论) 分二				辛一 (真实遣除) 分三 (表 6-1)	
己二 (分说等净无二) 分三	己三、以不可思议之方式结尾 (表 6-3)		庚一 (宣说共同所见不应偏于现空一方) 分二 (表 6-2)		
			庚二 (宣说双运净等无二无别) 分三 (表 6-3)		
			庚三、成立大净等之理与诚信之功德 (表 6-3)		
丁四、摄义 (表 6-3)					
丙七 (中观有无承认否) 分二 (表 7) (4 表)	丁一 (总说自他宗派之观点) 分三		戊一 (破斥无承认之观点) 分二 (表 7-1)		
		戊二 (分析有无建立自宗) 分二 (表 7-1)			
		戊三 (遮破 (破斥) 有承认之观点) 分三 (表 7-1)			
	丁二 (分说宁玛巴自宗) 分三	戊一 (依全知龙钦巴观点宣说自宗) 分三	己一、略说 (表 7-1)		
			己二 (单空非自宗究竟观点) 分二 (表 7-1)		
			己三 (真实广说) 分二 (表 7-2)		
		戊二 (旁述他宗之辩论) 分二 (表 7-2)			
		戊三 (依二谛抉择之理) 分三	己一 (真实抉择) 分五	庚一 (阐述彼之要义) 分三 (表 7-2)	
				庚二、宣说诸经论一切破立之理互不相违 (表 7-2)	
				庚三 (遣除二力同等之争论) 分二 (表 7-3)	
庚四 (宣说分开二谛之必要) 分二 (表 7-3)					
庚五 (结彼之义) 分四 (表 7-3)					
己二 (以此理宣说显密共同要点) 分二 (表 7-4)					
己三、故对名同义异者须善加辨别之理 (表 7-4)					
乙二 (以殊胜窍诀略说) 分二 (表 8)					
乙三、宣说造论方式 (表 8)					
甲三 (后善末义) 分三 (表 8)					

表 1：丙一（见解无遮或非遮）分二（1/1）

		科判		颂词				
丙一（见解无遮或非遮）分二	丁一（略说）分二	戊一、宣说他宗观点		嘎单见解说无遮，其余诸宗谓非遮。				
		戊二（建立自无正见）分二	己一、真实安立		前译自宗何观点？无二双运大智前，遣诸所破之无遮，引他非遮皆不许。			
			己二（分开宣说）分二	庚一、无二智前无有承认		此二仅是心假立，实际二者均不许，远离遮破与建立，离意本来之法性。		
				庚二（后得分时分开抉择）分二	辛一、真实承许		若问仅思空性言，则当承认无遮见。	
	辛二、说彼理由		印度具德月称师，藏地荣索秋桑尊，异口同声一密意，建立本净大空性。此法本来即清净，或本无有自性故，二谛之中皆无生，于说无遮有何疑？					
	丁二（广说）分二	戊一（说明他宗观点不合理）分二	己一（总破他宗观点）分二		庚一、所破不应理	柱子本来即清净，所剩不空毫无有，若未遮破柱子无，说柱非实有何用？		
					庚二、此等现空非双运	破除柱子之空性，与余显现此二者，空与不空非双运，如黑白绳搓一起。		
			己二（别破）分二	庚一（遮破他宗所许自空）分二	辛一、所许自空亦成他空		说柱不以柱子空，法性反以柱子空，空基保留以他空，句与义之二他空。	
					壬一、总说相违		呜呼彼不以彼空，空基不空已留剩，与色以色空教义，以及理证皆相违。	
					辛二（广说彼理）分三	壬二（别说与理证相违）分三	癸一、观察一体异体	柱与成实柱二者，一体一遮另亦破，他体虽破非柱实，柱体不空堪观察。若谓成实未有故，不必分析一异体，虽无实法凡夫前，瓶子执为实有故。
						癸二、所破不成	不空瓶子之外法，所成实有何法？汝等了知所破相，实为荒唐可笑处。自续派论许所破，加成实等之鉴别，然就观察胜义言，加此鉴别有何用？	
		癸三、文字纠缠无有实义	思若空性仅世俗，亦似无有柱子后，担忧咬文嚼字也，如此更成纠缠字。世俗说柱有即可，为何言彼彼不空？若说此二是一义，其实并非一意义，所谓柱子已存在，与柱有柱不相同，后者实际已承认，存在能依及所依。胜义柱子不存在，何言柱以柱不空？世俗言说柱柱子，两次重复文法误。					
		壬三、自许相违		若自不以自身空，自存在时以他空，所破他法若无有，则违所许自不空。				
		戊二（宣说自宗观点无二双运）分四	己一、以喻说明自宗观点	辛一、他空非真实空性		通常依他之空性，决定不是真空性，马上虽不成立牛，岂能确定彼马空？见彼马匹于牦牛，有何利益有何害？是故不空轮涅法，不成有法与法性，现空双运与有寂，等性于此悉无有。		
				辛二（以比喻阐明此理）分二	壬一、如马牛喻不成双运		如说水月非真月，天月空与水月现，若是无二之双运，谁皆轻易证双运。	
					壬二、如水月般无二双运人皆得证		牦牛非马人皆知，现量目睹牦牛现，为何诸大尊者说，证悟此义极稀奇？	
辛三、对此赞叹应成非理				故自宗许观水月，水月本性毫不得，无而现见水月时，虽是无遮却可见。				
己二、此以瑜伽现量可见		空性显现凡夫前，虽似相违于现见，诸智者以奇语赞，说此双运真奇妙！						
己三、如此承许不堕常断之边		若从空性分衡量，无有丝毫不空故，虽可断定说无有，然而于无之自相，未曾失去之同时，不灭之中可显现。未失现之自相时，安住无基大空中。						
己四、许此境界极为稀有		分类此空以此空，此现此空永不得，于此彻底了达时，觅义寻者未得义，非但不生失望心，反得快乐真稀奇！						

表 2-1: 丙二 (声缘证二无我耶) 分四 (1/2)

科判				颂词	
丙二 (声缘证二无我耶) 分四	丁一 (破他宗) 分三	戊一 (破许声缘未证法无我之观点) 分二	己一、说他宗观点	有说声缘阿罗汉, 未曾证悟法无我, 未破蕴执之我前, 以彼之力不断惑。	
			己二 (进行驳斥) 分三	庚一、如此则有未断烦恼之过	所谓我亦依诸蕴, 假立俱生我执境, 彼与瓶等除空基, 空理无有何差别, 法我人我各自分, 自性均是空性故。
				庚二、阿罗汉亦未脱离轮回之过	如是汝等已违越, 现量成立教理证, 声缘未证法无我, 说法仅是立宗已。
		戊二 (破许声缘圆满证悟二无我之观点) 分二	己一、说彼观点	有者观点太过分, 承许三乘见道同, 证悟无有高与低, 对于显宗及密宗, 一切经续诸论典, 均解释为不了义。	
			己二 (于此遮破) 分二	庚一、回小向大之彼乘圣者应无所断	则于前入小乘者, 获得大乘见道时, 毫无所断等过失, 为理所害不可驳。
				庚二 (答辩) 分二	辛一、陈述他宗理由 辛二、宣说自宗答辩
	戊三 (破许声缘圆满证悟自相续五蕴之观点) 分二	己一、宣说对方观点	有说声缘自相续, 五蕴虽已证空性, 他法无我未证悟。		
		己二、以如此承许则除无为法外皆应证悟而破	若已证悟五蕴空, 则除无为法之外, 有何未证他实法?		
	丁二 (建立合理之自宗) 分二				自宗承许何观点?
		戊一 (依具德月称之善说而建立) 分二	己一、具德月称之承许	月称中观自释云: 为断烦恼于声缘, 佛陀宣说人无我, 为断所知于菩萨, 圆满宣说法无我。	
			己二 (遣除疑惑) 分二	庚一、诘难	若问声闻与缘觉, 二者已经证空性, 此说又作何解释?
				庚二、答彼诘难	意为彼等声缘者, 为断惑修人无我, 未圆满修法无我。
戊二 (宣说全知无垢光尊者之无谬观点) 分二		己一、真实宣说	如是龙钦绕降言: 前代诸位阿闍黎, 说证未证相争论, 然而本人之观点, 前之声缘有多种, 然欲获得阿罗汉, 执蕴我若未证空, 不能获得解脱果。		
		己二 (此许观点极为合理) 分二	庚一、以经中之喻阐明此理	是故此点虽已证, 然未圆满证无我, 经说声闻微无我, 如虫食芥子内空, 故于微加否定词, 说未证悟法无我。	
	庚二、如此承许无有违害		此乃稀有之善说, 他无与此相比拟, 如海水虽饮一口, 亦不能说未饮海, 如是法之别相我, 已见无我许证空。犹如海水饮一口, 所有海水未进腹, 一切所知之自性, 尚未证悟为空性, 是故承许二无我, 尚未圆满证悟也。		

表 2-2: 丙二 (声缘证二无我耶) 分四 (2/2)

丙二 (声缘证二无我耶) 分四	丁三 (以遣除疑虑宣说需证究竟法无我之理) 分二	戊一 (略说) 分二	己一、提出问难		若问一法见空性, 为何诸法不证悟?			
			己二、对此答辨		若依教理与窍诀, 详细分析作观察, 虽然应当证空性, 暂时声闻种性者, 因唯耽著人无我, 是故难以证他法。			
		己一、结合小乘自宗观点阐述		如虽许瓶为假立, 然许微尘为实法, 设若证悟瓶假立, 以此智慧而观察, 微尘本应亦证悟, 然而暂时未证悟。粗大实法无分尘, 表面似乎成相违, 暂无教证窍诀故, 建立不违之宗派。				
		己二、如此则有诸宗皆成应成派之过		如是一切唯识宗, 倘若无有所取境, 为何不证能取心? 自续派以胜义谛, 无有之理于名言, 为何不证无自相? 是故依照汝观点, 一切均成应成派。声缘诋毁谤大乘, 此类现象岂能有?				
		戊二 (广说) 分三	己三 (以教理阐明此理) 分五	庚一 (示彼理证)	辛一、因缘不全之理		是故一法之自性, 诸法虽皆为等性, 然内外缘未齐全, 期间不能证悟也。	
					辛二、以钝根而不决定		一般而言利根者, 依靠自力可证悟, 钝根即证不确定, 终有一日必证悟。经说万劫之末际, 罗汉出定入大乘。	
				辛三、以理反驳		如理趋入大乘者, 尚需无数劫修习, 声闻追求自寂乐, 仅于数千劫之中, 所有无我未证悟, 暂时为何不可能?		
				辛四、所证同等则不合理		得地菩萨见法界, 岂不亦是渐明圆?		
				辛五、若具善巧方便必定证悟之理		倘若具足积资伴, 以及无边之理证, 菩萨行为回向缘, 必定圆满而证悟, 如具善巧方便缘, 密宗迅速而证悟。		
		戊二 (广说) 分三	己三 (以教理阐明此理) 分五	庚二 (以教证宣说) 分三	辛一、依龙树菩萨观点而说		虽然常我已断除, 俱生我执依蕴生, 论说乃至有蕴执, 一直存在我执也。	
					辛二、释彼教义	此义假立因蕴有, 执彼之心便存在, 假立之我因具故, 我执之果不会灭。因为常我虽已断, 然依执蕴假立我, 俱生贪境未断故, 生起我执无障碍。是故断除诸烦恼, 必须证悟蕴等空, 此说不符圣教义, 月称如实释此义。		
					辛三、以喻说明此理		倘若了知假立我, 灭除我执已足矣。如虽未知绳无有, 而见无蛇断蛇执。	
		丁四 (建立究竟无二之唯一乘) 分四	戊一、究竟建立唯一乘之理		最终必定需证悟, 诸法本性为一体, 见彼智慧亦一体, 龙树月称二师徒, 依据理证而宣说, 成立究竟唯一乘。			
			戊二、若许他宗观点则唯一乘仅成立宗		假设依照汝观点, 声闻已见彼性故, 依据理证怎成立, 一乘仅是立宗已。			
			戊三、宣说自宗观点极为合理		于此双运之智慧, 唯有现见最究竟, 即是唯一真如性, 圣者终皆到此地。			
戊四、依此成立龙树、弥勒菩萨究竟密意无有二致	是故此理若通达, 龙树观点弥勒论, 犹如蔗糖与蜂蜜, 互为圆融易消化。否则如吞禁忌食, 腹内不适成肿瘤, 成百教理手术刀, 同时刺入深畏惧。							

表 3-1：丙三（入定有无执著相）分三（1/2）

		科判		颂词			
丙三（入定有无执著相）分三	丁一（遮除不合理之观点）分三	戊一、说他宗		护持正见修行时，有者说何皆不执，所谓不执一切义，分为正修与盲修。			
		戊二（略说正修与盲修）分三	己一、正修之相		正修远离四边戏，圣者智慧之面前，现见一切不存在，故自然灭执著相。明空无二之境界，如同目视虚空中。		
			己二、盲修之相		盲修无念和尚宗，未察直直而安住，无有胜观之明分，如石沉海平庸住。		
			己三、以喻阐明此理		譬如所谓无所有，中观现见不存在，无色界信无所有，词同义异如天地。		
		戊三（广说此理）分二	己一、抉择真实修行之义			如是远离四边戏，若于四边皆不执，除四边外无执相，故许无有执著相。	
			己二（宣说彼之歧途）分二	庚一、真实宣说	若说无有执著相，有些愚者初不执，一切放松真可笑。众生平庸过放松，流转三界轮回中，无需仍旧再三劝。		
				庚二、遣除争议	假使彼等本未知，声称我等识本面，认识胜义本面者，必须断定实空义，所谓迷现自与他，谁人皆知何须修？		
		戊一（辨别歧途）分二	庚一、宣说歧途		假使观察心形色，生处住处与去处，尔时若因皆未见，认为已经证空性，法理极为甚深故，此乃歧途危险大。		
			庚二、分析此理		心本不是色法故，谁亦无法见色等，仅仅未见若认为，已证空性极荒谬。百般观察人头上，不可能见畜生角，若说未见彼者故，已证空性人皆证。		
	丁二（建立自宗）分二	己二（真实抉择）分二	庚一（自宗如何抉择）分二	辛一、说真实义		是故以理而分析，若见真正之实相，彻底了达自之心，如幻本体无实有。	
				辛二、以喻说明		尔时如视前虚空，自心正在动念时，亦为空性之定解，必须深深而生起。	
		庚二、观察他宗所许		若问所谓汝之心，一无所有如虚空？抑或了知种种相？究竟是为何者耶？谁人悉皆必定说，刹那不住动摇心，凡为人者均具故，即是所谓之心识。有说非有非无心，即是光明之法身。彼亦自诩已证悟，声称虽然未多闻，了知其一解一切，如是说法真可笑！			
	戊二（正行）分四	己一（说彼殊胜境界）分二	庚一、真实宣说		非有非无大圆满，远离一切四边戏。		
			庚二、通过对比远离歧途		若详观察汝观点，既不敢说存在有，亦不能说不存在，实则有无此二边，抑或非有非无边，无论如何不超此。彼心非有非无者，心中常存此念头，彼与不可思议我，仅名不同义无别。通达心与心外法，均为无实基础上，显现缘起而现故，超越是非离言思，远离四边戏论要，无有所缘通彻性。汝者所谓离是非，如同靶子住心前。		
		己二（真实抉择）分三	庚一、须断（除）我执之理		自他依靠此实执，周而复始入有海，遣除此等之对治，即是无我执著相。未知无有之道理，仅信无有无利益，		
庚二、以喻说明			如同对于花色绳，迷乱执著其为蛇，观想无蛇无有利，若知无理断蛇执。				
庚三、了知后应实地修持		是故分析而了达，不应停留观察上，无始实执久串习，务必再三修无我。					

表 3-2：丙三（入定有无执著相）分三（2/2）

丙三（入定有无执著相）分三	丁二（建立自宗）分三	戊二（正行）分四	己四（如何趋入）分三	己三、彼之必要		照见本义诸大德，极其郑重而宣说，必须通过修无我，方可根除我执见。此乃一切初学者，无有错谬之入门，口说最初即断此，乃是散布魔密语。	
				庚一、真实修行之次第		无我执相所引发，实空胜解已生起，尔时无有执著相，非为究竟实相故，修离三十二增益，远离戏论大空性。彻底了悟实空后，空性显现缘起性，现空何者皆不执，如同火中炼纯金，于此必能起诚信，否则极为甚深要，印藏诸大成就者，长久精勤所证义，奇哉愚者于瞬间，说是证悟起怀疑。	
				庚二（分别宣说）分三	辛一、抉择本来清净之见	正行现有诸轮涅，超离有无之本义，有无何者皆不成，偏袒执著有戏论。是故以理分析时，未见成立何生执？	
					辛二、宣说自性光明不灭	然离四边戏之理，观察而引定解生，自然光明之智慧，胜观之现如明灯。	
					辛三、对此须生定解	根除与彼相违背，四边愚痴之黑暗，即是此一对治故，何时修当生定解。	
				庚三（闻思正见派之修法）分三	辛一、须以轮番方式了知	同时破除四边戏，即是离意本法界，然而薄地凡夫者，顿时现见困难故，轮番破除四边戏，即是闻思之见派。	
					辛二、如是依修之利益	于此愈来愈修习，定解愈来愈明显，灭尽颠倒之增益，智慧增如上弦月。	
					辛三、以邪见所摄则无法断障	不执一切恶见者，不成任何之实法，定解岂能生起耶？是故无法断障碍。	
				戊三（辨别正修与盲修）分二	己一、简略宣说		正修盲修之差别，断证增进而了知，犹如由从烟子相，可以推出存在火，
					己二（广说差别）分二	庚一、盲修之相	因为盲修与瞎练，非为断证功德因，反是生起功德障，故如汉茶过滤器，灭尽教证增烦恼，尤其不信业因果。
						庚二、正修之相	若具正见之明目，前所未有证相增，现见空性功德力，于业因果缘起法，无欺惑性生诚信，一切烦恼渐微薄。
				丁三、以承上启下而结尾		观察引生定解中，一缘安住之等持，未见殊胜见之义，见义不堕于一方，虽无任何执著相，然如哑巴品糖味，恒修瑜伽士境界，并非唯由观察生。	

表 4-1：丙四（观察修或安置修）分三（1/3）

			科判	颂词		
丙四 (观察修或安置修)分三	丁一 (宣说他宗)分二	戊一、提出问题		修行大乘见解时，观察安住何应理？		
		戊二、彼者之答	有说不察安住修，观察遮障本性义，是故不经何观察，笼统直接而安住。 有说唯一需观察，远离观察之修行，如同入眠无利故，任何时皆需观察。			
	丁二 (建立自宗)分二	戊二 (分说)分三	戊一、总说		修行不应偏执著，观察安住之一边。	
			己一 (以大中观方式而说)分二	庚一、未观察之过	不察安住而修行，虽有成就寂止者，然修未生定解故，舍弃解脱之正道，唯一明目之定解，无法遣除诸障碍。若未了知法自性，又能修行何法也？庸俗妄念修何用？如同盲人入道中。无始迷乱之习气，颠倒执著自性者，未百般以方便理，精勤观察难证悟。	
				庚二、叙彼理由		因为耽著迷乱相，与见真义相违故，串习世间黑暗中，难获真如之光明。
		己二 (以大圆满方式而说)分二	庚一、以内外因缘有别说为不定		虽有往昔之宿缘，成熟上师加持力，观心生住与来去，通达实空意义者，然而如此极罕见，人人不能如是证。	
			庚二 (显密之异同)分二	辛一、宣说同分		探求本来清净义，必须究竟应成见，仅从离戏分而言，二者无有差别也。
		辛二 (密宗尤为超胜之理)分二		壬一、以何者超胜	为遣空性之耽著，密宗宣说大乐智，离境有境亲身体验，空乐无二之法界。现明觉性此三者，即是大乐之异名。以此现分之色身，乃至世间依利乐，救护一切诸有情，究竟大悲之自性。是故依照自本性，不住有寂大智慧，于本基中如是住，修持空乐智慧道，甚至仅于即生中，亦能现前双运果。	
				壬二、通达彼义之途径		着重宣说本义中，基道果三不可分，金刚乘果四灌道，觉空自然智慧者，即是光明金刚乘，此乃诸乘之归宿。
		己三 (真实宣说修行次第)分三	庚一 (最初观察极为重要)分四	辛一、观察引生定解之理		乃至未生定解前，方便观察引定解，已生定解于彼中，不离定解而修行。定解犹如明亮灯，能灭颠倒分别念，于此应当恒勤修，若离复依观察引。
				辛二、以次第观察之必要性		故修大乘见解时，最初观察极重要，若未以妙观察引，岂能生起妙定解？若未生起妙定解，岂能灭尽劣增益？若未灭尽劣增益，岂能灭除恶业风？若未灭除恶业风，岂能断除恶轮回？若未断除恶轮回，岂能灭尽恶痛苦？
				辛三、所引定解之相		轮回以及涅槃法，其实无有贤与劣，证悟等性无贤劣，即是善妙之定解。善妙定解并非是，舍弃轮回成涅槃，表面词句虽相违，义不相违道关键。
				辛四、摄义		见行窍诀此密要，当以观察品其味。

表 4-2：丙四（观察修或安置修）分三（2/3）

丙四（观察修或安置修）分三	丁二（建立自宗）分二	戊二（分说）分三	己三（真实宣说修行次第）分三	庚三（最终自然安住）分四	庚二（中间观察、安住轮番而修）分二	辛一、如何修持	中间察住当交替，观察则会生定解，未察执著平庸时，屡屡观察引定解，生起定解于彼中，不散一缘而修持。	
						辛二、彼之必要	定解以及增益心，二者相互矛盾故，需依观察除增益，定解愈来愈增上。	
					辛一、安住之理	最终未以观察引，定解自然生起时，安住于彼境界中，观察已成何须立？		
					辛二、以喻说明	若知绳子无有蛇，以此定解断蛇执，仍说无蛇复观察，难道不是愚笨耶？		
					辛三、此时观察则不应理	现前圣道证悟时，不以观察而修行，现量证悟何须要，加上因之伺察意？		
					壬一（宣说真正大乘之道）分三	癸一、始终观察则有过失	倘若依照汝观点，离开观察分析时，见义证悟若不成，则诸圣者佛智慧，世间无害识所取，悉皆应成颠倒识，彼等已经现见故，正当之时无观察。	
							癸二、最后仍需观察不符佛经教义	远离四边之戏论，殊胜定解之面前，思维此法与彼法，所缘观察不可得。尔时观察之相执，如蚕作茧自缚般，以分别念所束缚，不能如实见真义。
						癸三（以妙慧、智慧如理抉择）分二	子一、二者体相	依此殊胜之定解，遣除遮障实相暗，此时无误而现见，本来义之光明性，各别自证之智慧，岂是心所之妙慧？妙慧对境谓此法，辨别并且执著彼。因为对境与有境，显现空性每一方，悉皆不缘平等智，非心心所之体相。
					子二、此二成为因果之理		故依观察所引生，殊胜定解中入定，无垢妙慧之此因，获得双运智慧果。抉择正确之见解，建立决定之宗派，以此辨别之妙慧，即是无垢之正量。妙慧引发之定解，诣至实相入定智，乃大乘道之正行，若具此者即生中，能赐双运果位故，既堪为乘亦为大。	
					壬二（阿底约嘎为诸乘之顶）分三	辛四（遣除邪念建立胜道）分五	癸一、遣除他宗疑惑	若依四续部观点，无上句义灌顶道，虽是究竟之智慧，然未单独安立乘。譬如汝宗亦承许，着重宣说等智身，具德时轮金刚续，即是诸续之究竟。
							癸二、彼为究竟之理由	如是无上续部中，悉皆着重而宣说，四灌顶之道智慧，一切续部终密意。犹如历经十六次，所炼之金极纯净，以余乘宗而观察，愈来愈净终至此。
							癸三、依何者通达	故以无垢妙慧量，成立上述此义理，以续与释密意论，法贤智慧而观察，思维远离魔之境，成熟坚定不移慧。

表 4-3：丙四（观察修或安置修）分三（3/3）

丙四（观察修或安置修）分三	丁二（建立自宗）分二	戊二（分说）分三	己三（真实宣说修行次第）分三	庚三（最终自然安住）分四	辛四（遣除邪念建立胜道）分五	壬三（大圆满超胜他法之理）分二	癸一、若属心心所则相违	然而见解之正行，片面偏执现空等，如是此义宣说为，心与心所之行境，不可言说作所说，故与智者密意违。因为阿底约嘎即，现空不可思议智，是故绝对已超离，不清净之分别心。
							癸二、彼之正行尤为殊胜	抉择本净空性分，即是直断之见解，抉择任运而自成，身及智慧之自性，内明童子瓶佛身，起信光明之顿超，二者亦非为各体，本净自成双运智。其他续部中所称，不坏智慧之明点，与此仅名不同已，于此明显而宣说。
	丁二（建立自宗）分二	戊二（分说）分三	己三（真实宣说修行次第）分三	庚三（最终自然安住）分四	辛四（遣除邪念建立胜道）分五	壬四（各宗教义之异同）分三	癸一、究竟密意无有差别	于大圆满之心部，智者各修一窍诀，分别称为大手印，道果息法与双运，大中观等不同名，实则同为离心智。智者异口同音说，佛成就者同密意。
							癸二、遣除不合理之说	有说自宗大圆满，超胜大手印等法，未证无有道名言；倘若真实已证悟，则于同一之密意，无有合理之分类。
							癸三、大圆满乃诸法之源泉	如是一切无上续，第四灌顶诸智慧，大圆满中无分类，然而彼等一切法，源泉大圆满续部，分为心界窍诀部，深广殊胜之要点，零散窍诀实修法，他宗未说有许多，堪为特法何须言？
	丁二（建立自宗）分二	戊二（分说）分三	己三（真实宣说修行次第）分三	庚三（最终自然安住）分四	辛四（遣除邪念建立胜道）分五	壬五、凡夫亦可相似修持	于彼究竟大圆满，深寂光明无为法，虽是如来之智慧，于此暂时正道中，相似喻义双运智，画月水月天月喻。依次前者引后者，此乃自然无漏智，依照自之智慧力，亦可实地而修持。譬如为得圣道智，如是修持相似智。法性双运大智慧，倘若现量而抉择，诸伺察意执著见，必定灭尽见离戏。	
							丁三、总摄要义	是故未加辨别时，偏说有无执著相，均有错误正确分，犹如月形之盈亏，此依了义之教证，凭据理证而成立。

表 5-1: 丙五 (二谛何者为主要) 分二 (1/2)

			科判		颂词			
			戊一、提出问题		二谛何者为主要?			
丙五 (二谛何者为主要) 分二	丁一 (遮破他宗) 分二	戊二 (于彼答复) 分三	己一 (第一种观点) 分三	庚一、说此观点	有许胜义谛主要, 谓世俗乃迷乱现, 执为所断说胜义, 乃未迷乱胜义谛, 即是真实之见解。			
				辛一、详析二者关联	虽说世俗若真实, 胜义不成空性故, 然而断除世俗谛, 之外他法胜义谛, 少许亦不可成立, 二谛方便方便生。不依所察之有实, 彼之无实不存在, 是故有实与无实, 二者缘起性相同。			
				辛二、说彼过失	倘若耽著于空性, 以此断除诸显现, 则已玷污缘起空, 龙树善妙之宗旨。汝许见空修彼道, 证悟唯一单空界, 圣者入定空性智, 成灭法因亦有过。			
			辛三、于彼摄义		诸法本来为空性, 然不偏堕现空故, 执说唯空主要者, 未知究竟之意义。			
			己二 (第二种观点) 分二	庚一、说此观点	有者抛开胜义谛, 仅从世俗方面言, 将续部见分高低。			
				庚二 (辨析彼理) 分二	辛一、依现空之理分析	未以胜义空性摄, 世俗本身之见解, 分为高低不合理。		
				辛二、依等净之理分析	不具胜义之确信, 仅观世俗之本尊, 只是信解非正见, 外道诵咒自观他。			
		己三 (第三种观点) 分二	庚一、说此观点		有谓世俗极重要, 因为二谛需双运。			
			庚二、以理破斥	固执如此观点者, 再三赞叹世俗谛, 然修双运见解时, 舍弃双运持单空, 善妙说法良母后, 实修童子未跟上。				
		丙五 (二谛何者为主要) 分二	丁二 (建立自宗) 分四	戊一 (总说二谛) 分二	己一 (略说) 分二		庚一、二者双运之理	是故前译此自宗, 基道果之诸法名, 离常无常二谛等, 建立无偏双运宗。
							庚二、叙其理由	二谛脱离各自上, 不能建立基道果。
					庚一 (于基道果不可分) 分二	辛一、总说		于基道果此三者, 亦无此取此舍分, 舍世俗外无胜义, 弃胜义无他世俗。
辛二 (别说) 分四	壬一、宣说周遍					任何显现定空性, 所有空性定显现, 若现不空不可能, 空亦不成不现故。		
	壬二、均为看待假立之理					有实无实此二者, 需作空基而空故, 显现仅是假立已, 空性亦唯心假立。		
	壬三、以教理抉择					以理分析定解中, 此二方便方便生, 一有一无不可能, 无离无合而存在。		
				壬四、摄义	是故显现与空性, 尽管分开而认识, 实际始终不可分, 因而称之为双运。			
庚二 (究竟无二一体) 分三	辛一 (以理成立) 分二			壬一、成立理由		现见实相之定解, 不堕任何一边故。		
				壬二、分析彼理		正确观察智慧前, 显现空性此二者, 有与无有均同等, 许一本体异反体。		
	辛二 (以次第宣说) 分三			壬一、以见未究竟故二者无法圆融		此二初学者面前, 似现能破与所破, 尔时显现与空性, 尚未相融为一体。		
				壬二、以修生信之理		有朝一日会诚信, 空性即是显现理。		
				壬三、于此深生定解		诸法本来即空性, 此等显现为空性, 现见空时即显现, 现时即空生定解。		
	辛三、极为必要之理		此乃经续与窍诀, 一切深道之根本, 闻思断除增益义, 即是无谬之正见。					

表 5-2：丙五（二谛何者为主要）分二（2/2）

丙五（二谛何者为主要）分二	戊二（别说密宗如何承许）分二	己一、略说		证悟此要愈深入，于诸世俗显现法，亦渐渐除自相执，故立续部乘次第。	
		己二（应许二谛双运之理）分五	庚一、以喻说明	仅以信解作观想，以及器情现本尊，定解正见此二者，无有一致之时机，如同中观于诸法，确定实空为正见，梵志于病持咒时，观想无病非正见。	
			庚二、于清净之理应生定解		依证胜义之实相，深信世俗为本尊，否则处迷现相中，如何成立本尊性？
			庚三、无他轮回故不应分别		除此二取迷现外，无他所谓之轮回，断此非从胜义立，胜义本是一体故。
			庚四、以有境不同承许诸续高低有别		依见修习诸有法，世俗现分胜义性，智力宣说事行续，瑜伽续及无上续。故以二谛各自分，不能区分续高低，然于二谛双运义，如何诚信修跟随。
			庚五、依此成立殊胜金刚乘		故于无上金刚乘，即生赐予解脱道，倘若无误如实修，则如不同之众生，见水不同之比喻，如是依靠净见量，谁人还能不诚信，现有本圆坛城性？
	戊三（遣除邪念建立无垢自宗）分四	己一（遣除密见无别之邪见）分三	庚一、破析轮回不净之观点		假设未知此法理，认为轮回不清净，同时观为净天尊，亦如吐物瓶涂香，修持等性金刚乘，如画灯火真可悲！
			庚二、于此区分实相现相		现相虽现不清净，然为迷乱所立宗，实相净见量之义，称为无上金刚乘。
			庚三（见修相异则有过失）分二	辛一、彼修仅成道之形象	
		辛二、外道亦应断除烦恼		本非清净假观净，依此若能获得果，无有实空之定解，外道太阳派诸众，离开显现观空等，亦应能够断烦恼。	
		己二（诸续见解无别则有过失）分二	庚一、下续部不应区分贤劣		事行瑜伽之续部，若无见解之高低，则证现有净等见，已达究竟之同时，未见高低亦区分，自尊他尊有贤劣，清净以及不清净，则为自害自己也。
			庚二、上续部之行为应当呵责		或者如同下续部，贪执取舍之同时，行持等性取舍行，双运降伏酒肉等。未证疯狂之行为，岂非成为呵责处？
	己三（说自宗无垢观点）分二	庚一、真实宣说		如实现见实相义，彼之定解称见解，见解如何而断定，如是以修行护持。	
		庚二（遣除他宗怀疑）分二	辛一、他宗示疑		若谓乘以见高低，区分九乘不一定，
			辛二、释彼疑难	内道宗派从最低，直至究竟金刚顶，此九种乘之数量，具有安立理由故，如高低乘有多种，然需安立三乘等。	
戊四、摄义		故依内在之智力，愈来愈增之程度，分别现见诸器情，清净以及不清净。故以二谛无别式，证悟现空无二基，如实而修彼道中，获得二身双运智。			

表 6-1: 丙六 (异境何为共所见) 分四 (1/3)

科判				颂词			
丙六 (异境何为共所见) 分四	丁一、缘起	戊一 (遮破具偏颇之承许) 分二	己一 (破共所见为水) 分二	庚一、说彼宗	一水于各众生前, 显现不同物质时, 有谓共见乃为水, 见彼有境均正量。		
				庚二 (如此承许则有) 分二	辛一、量与非量应成无差别	若水少许有自性, 则无正量与非量。	
			辛二、共同所见无法成立		倘若各自有情前, 现境悉皆不相同, 则如见柱瓶眼识, 共同所见不容有。		
			己二 (破共所见为湿性) 分三	庚一、说彼宗			有谓共见为湿性。
		庚二 (以理破斥) 分三			辛一、以现为多种而破	共同所见仅湿性, 不灭真实而存在, 现多不同所见境, 一者现见另未见, 水脓等基为何者?	
					辛二、以未周遍而破	此外空无边处众, 如何会见湿性境?	
		辛三、观察一异体而破		湿性若与水一体, 则脓等物不能现, 除水等外不同体, 任何湿性不可得。			
		庚三、此许不容有		各自不同所见前, 共同所见不能有, 共同所见之事物, 不可能现不同故。			
		己三、应许看待之理		看待安立所见外, 若许堪为观察基, 则须成立为实相, 如何观察不应理。			
		戊二 (破许无有共同所见) 分二	己一、略说		若无共同所见境, 则如唯识需承认, 无有外境识为境, 此种观点不合理。		
	己二、广说		如同无有诸外境, 能取之心实亦无。所取能取此二者, 世俗显现相同故。于诸显现若观察, 二取不应分有无, 如有现境然虚妄, 心识亦不成立故。				
	丁二 (遮破他宗) 分二	戊一 (暂时安立) 分四	己一、许彼为法界明分		同见以及不同见, 共同所见为明分, 成立现基不能无, 犹如观看戏剧等。		
			己二、否则诸法无从安立		除此存在明分外, 他处存在不可能, 是故若无此明分, 一切不现如虚空。		
			己三、众生未了认之理由		内外诸缘所障故, 不能如实见真义, 如依魔术之咒语, 木块现为马与象。		
			己四、宣说彼义		是故共同之所见, 不能固定而安立。		
		戊二 (究竟无垢之自宗) 分三	庚一、真实建立自宗	自宗不堕现与空, 本基一切均不成, 任何显现平等故, 一法亦可现种种。何者现空若圆融, 则彼一切皆合理, 何者现空不圆融, 则彼一切均非理。			
				辛一 (真实遣除) 分三	壬一、彼宗质难		若谓如此量非量, 分类亦成不应理。
					壬二 (从正面如理建立) 分三	癸一、如理建立	
癸二、看待成立故合理			故以看待量成立, 独立自主之诸法, 并非以量可成立, 若成则应成实相。一水执水量成立, 不相看待独不成, 胜义观察不成立, 饿鬼前亦不成立。				
壬三 (从反面严厉破斥) 分二			癸三、彼者并非无意义		依靠现量与比量, 确定执自之对境, 取舍彼境不欺故, 正量并非无意义。譬如所谓于一水, 看待人见而安立, 看待天人而安立, 甘露执为所见基。		
			癸一、聚合之量不合理		水见为脓水甘露, 此时三者非聚合, 彼三何者均非量, 则除彼外见他法, 依据正量不能立, 所见三者皆成无。		
		癸二、若非看待则有太过		人见此水若非水, 他法成水不应理, 是故共称所谓水, 永远成为无有也。如此观点所建立, 正量亦成不合理。			

表 6-2：丙六（异境何为共所见）分四（2/3）

丙六（异境何为共所见）分四	丁三（建立自宗）分二	戊二（究竟无垢之自宗）分三	己一（总说现空双运）分二	庚二（遣除量非量不合理之争论）分二	辛二（是故建立正量）分三	壬一（安立暂时正量）分二	癸一、不清净观现世名言量	是故未被迷乱因，所染污之根对境，需要安立为正量，如水阳焰见为水。暂时饿鬼因业障，清净水亦见为脓，除障方见真水故，观待人见为正量，依靠他缘转变故，暂时安立水为量。		
							癸二、依清净见之名言量	究竟理证而观察，彼等皆为习气现，因水亦可现见为，清净刹土佛母身，故而人类所见者，不能决定是正量。是故障碍之外缘，愈来愈加清净后，看待下面所见言，当许上上为正量。		
						壬二、建立究竟一正量		究竟法性之真如，独一无二唯一性，能见正量亦唯一，第二正量不可有。实相双运唯一谛，正量自然之智慧，唯一所断即无明，仅觉未觉之差别。		
						壬三、自宗安立不共大清净之法性		故以量理而建立，诸现自性净天尊，唯有前译派自宗，全知荣索班智达，犹如狮吼之善说，他宗对于此观点，无有如理说法故，如何承许均矛盾。		
					庚一（宣说共同所见不应偏于现空一方）分二	辛一、略说			于彼共同所见境，现空单独不合理，	
							壬一（偏于空性之共同所见不合理）分二	癸一、如此承许则有	倘若所见仅空性，则成无论何有情，虚空均见为瓶子，瓶如虚空不显现。远离显现仅空性，若成所见何不见？应成诸法恒有无，所说过同无因派。	
						癸二、叙彼理由			正在空时无显现，现空二者相违故，倘若存在不空法，则违单空立现基。若问如此汝上文，何说现空不相违？此立见境名言量，彼前有无相违故，一法二谛不相违，乃为智慧之境故。	
						辛二（广说）分二	壬二（偏于显现之共同所见不合理）分三	癸一、无能知故显现遍于一切仅成立宗		若与空性相脱离，现许不能作现基，此现如何而显现？谓此不偏之显现，无法想象之缘故，并非成立为现基，能知正量未见时，说有仅是立宗已。
								癸二（显现偏于一方亦有）分二	子一、显现应成堪忍之法	所现如若偏一方，除此他法不能现，乃是不空显现故，成堪胜义理观察。
							子二、各自所现皆不合理		无论水脓甘露等，三者为何均相违，倘若彼水乃为脓，则如何能现见水？倘若非脓乃是水，为何现见脓等法？若言饿鬼前现水，成许无有脓显现。	
							癸三、结彼之义			因除自前显现外，无有另外所见基，若有则成异体故，一物非他如柱瓶。

表 6-3: 丙六 (异境何为共所见) 分四 (3/3)

丙六 (异境何为共所见) 分四	丁三 (建立自宗) 分二	戊二 (究竟无垢之自宗) 分三	己二 (分说等净无二) 分三	庚二 (宣说双运净等无二无别) 分三	壬一、胜义中说为大平等	是故现空相圆融, 抑或实空显现许, 无偏双运一味中, 诸法本来平等故, 于平等性大圆满, 成立之义已抉择。		
					壬一 (宣说实相现空双运之基) 分四	癸一、于圣者净见量生起诚信	修此道时依净见, 诚信不净现自解, 现有清净之法身, 通达金刚之教义。	
						癸二、生信之理由		即指幻化网续云: 五蕴如幻无偏现, 彼为清净天尊相, 于此密意得诚信。
						癸三、依渐次修行无疑现见之理		如此尽除脓执时, 了知迷乱修习彼, 从而现见彼为水, 相续清净大菩萨, 见水一尘无量刹, 见水玛玛格佛母。
						癸四 (究竟正量即为佛智) 分二	子一、真实建立	究竟断除二障地, 彻见双运大等性。是故称为净见量, 断除一切障碍故。诸法无谬之实相, 唯佛现见无有他。
					子二、唯具缘者方能生信之理		执彼即是究竟量, 此等本住净法身, 至高无上之立宗, 具理慧眼者前成。于彼稀奇日乘前, 劣根者如鸱鸢盲。	
					壬三、究竟法界智慧真谛无二双运	究竟等性之法界, 不能片面而建立, 说是唯现天尊相, 然而自性本清净, 法界现分智慧身, 无离无合之缘故, 现分本为净天尊, 实相分析亦无害。因断二障之现空, 双运法界即真如。		
					辛二 (实相现相不同之各种道) 分三	壬一、佛智前实相现相决定不同	除此之外如何证, 并非究竟之意义, 二障尚未断尽前, 实相现相不一致。	
						壬二、以有境清净故外境渐次清净	暂时道位之显现, 如净眼翳之毛发, 有境垢染愈清净, 现见对境亦愈净, 有境清净另一方, 无有不净之境故。	
						壬三、他相续不会随之清净故应精勤断障之理	一位补特伽罗者, 成佛之时他众前, 不会不现不净法, 自现障碍所遮障。是故一切境有境, 自性本来即清净, 然为客尘所障故, 应当精勤净垢染。一切所净之垢染, 本体皆为清净性, 此外无有不净故, 自性光明平等性。	
					辛三、证悟此理与否则功过之果	如是种种之现相, 未证之时各执著, 凡愚于何生贪心, 愚痴成为束缚因。若证一切皆平等, 此境界中得坚地, 三时无时本来界, 自然智慧之佛果。		
					庚三、成立大净等之理与诚信之功德	承许诸法大净等, 此一法理实成立, 现空何者皆不成, 合理一切则可现, 除此之外假立法, 非理一切均不现。于此理得诚信门, 即是缘起性空道, 若于现空生定解, 则于无有盈与亏, 净等坛城性之中, 世间空与不空等, 不可思议之法性, 内心定生深法忍。见一尘中尘数刹, 刹那亦能现数劫, 依实空幻之定解, 趋至如来行境中。		
己三、以不可思议之方式结尾	故于无偏之自现, 远离一切诸偏堕, 不可思议基法界, 法性何者均不成, 显现空性双运等, 仅是宗派术语义, 纵经百年勤思维, 若无宿修成熟因, 具大智慧极精进, 然却不能通达也。是故一切诸宗派, 最终究竟深奥义, 正法善说之百川, 汇此大海真稀奇!							
丁四、摄义	其余现相皆不定, 具迁变性而显现, 究竟双运之智慧, 彻见真义无迁变。							

表 7-1: 丙七 (中观有无承认否) 分二 (1/4)

		科判		颂词					
丙七 (中观有无承认否) 分二	丁一 (总说自他宗派之观点) 分三	戊一 (破斥无承认之观点) 分二	己一、说此观点		分析离戏大中观, 是否有所承认时, 旧派上师同声说, 中观自宗是与非, 及有无等均无有, 故许无有何承认。				
			己二、于彼破析		自宗诸论中承认, 道果缘起宗派理, 同时名言推与他, 句义二者均相违。				
		戊二 (分析有无建立自宗) 分二	己一、各执一方则功过兼俱			龙钦绕降如是言: 中观有无承认否, 旧派大德执一方, 各宗均有功与过,			
			己二 (依此建立自宗观点) 分二	庚一、究竟实相中无承认		是故本人之观点: 衡量胜义实相时, 依本性中皆不成, 如是有何可承认? 故而究竟之自宗, 即是实相之所许, 由此辩论等之时, 依照本性无所许,			
		庚二、后得名言中有承认		后得道果诸安立, 互不混杂而承许。此后如实释此理, 即是我之善说力。					
		戊三 (遮破 (破斥) 有承认之观点) 分三	己一、说此观点		依之雪域有智者, 再三竭诚而建立, 自宗存在承认方。				
			庚一、阐明彼等未加辨别之义		实际彼等未分析, 本义何者均不成, 故亦难有承认边。				
			己二 (于彼破斥) 分三		庚二、叙其理由		所谓中观之自宗, 中观派需以理证, 如实衡量究竟义, 除此之外非自宗, 因为中观自衡量, 彼等悉皆不成立。故彼若是所承认, 则依观察而承认, 以理推断能成立, 则于胜义谛之中, 彼承许亦将成立, 并成堪为观察性。		
			庚三 (若舍此观点则不合理) 分二	辛一、承许无承认不合理		若非自宗所承认, 则违自宗有承认。			
				辛二 (承许有无二者不合理) 分二	壬一、提出质疑		自宗观察不观察, 已有如此二承认, 倘若二者定实有, 其一或均为自宗?		
					壬二 (遮破彼答) 分二	癸一、许其中一者为自宗不合理		若谓其一违另一, 有并非为所承许, 倘若无为所承认, 所谓有之承认者, 世俗中亦不合理, 唯一承认无之故。	
				癸二 (许二者均为自宗亦不合理) 分二		子一、如此则成堪忍之法	二者均为自承认, 遣除不堪观察法, 承认以理无害故, 二者悉成堪观察。		
			子二、分析彼之过失		如是二者不能聚, 若聚观察而证悟, 然如未观察之时, 有之念头仍存在, 是故观察有何用? 世俗观察亦不成。				
己三、无遮单空非为究竟见之理			若除所破无遮外, 无有其余之实相, 彼执不得现分故, 见修行之一切时, 为何不成无所见, 因修需恒随实相。						
丁二 (分说宁玛巴自宗) 分三	戊一 (依全知龙钦巴观点宣说自宗) 分三		己一、略说		故依龙钦巴观点, 应当如是知自宗, 若是真实之中观, 须是双运大中观, 抑或离戏之中观, 因以圣者入定慧, 及其同分而抉择, 灭有无等诸边性。				
		己二 (单空非自宗究竟观点) 分二	庚一、彼者仅为相似见解之义		仅仅单空作对境, 彼道偏堕于二谛, 故为相似之见解, 非为双运与离戏。				
			庚二、彼与究竟见之差别		双运即指有与无, 显现空性均等性, 然此胜义单空界, 唯一有境之缘故。戏论即是有无等, 一切所缘之形象, 此尚未离无戏论, 于彼仍旧执著故。				

表 7-2：丙七（中观有无承认否）分二（2/4）

丙七（中观有无承认否）分二	丁二（分说宁玛巴自宗）分三	戊一（依全知龙钦巴观点宣说自宗）分三	己三（真实广说）分二	庚一、究竟大中观前无有承认	是故大中观之前，无有任何所承认，已证现空平等性，远离有无是非等，一切破立戏论故，依实相义一切法，以理不成有承认，于任何法皆不许。		
				庚二、名言中观有二谛之承认	如是究竟实相义，虽无承认现相中，名言量前之二谛，各自均有所承认。二者倘若看待于，二谛无别之实相，仅是各自之现相，看待现见真义智，二量亦是相似量，因一不能执二谛。是故二量即妙慧，彼二衡量瓶等时，获得现空二本体，一有之时另无有，凡夫心前此二谛，只是轮番显现故，二谛分别衡量时，成立有此二承认。		
			己一、如此承许则有如上之过				若谓上述于他宗，所说有无之承认，二谛承许自相违，自宗岂不有同过？
		戊二（旁述他宗之辩论）分二	己二（辨析此义）分二	庚一、具分析故无过失	我等对此作分析，辨别后得道中观，正行入定之中观，粗细因果或心智，大小中观之差别，方说之故岂有过？		
					庚二（叙彼理由）分四	辛一、以入定后得分别承许故无彼过	是故所谓大中观，究竟自宗无承认，后得分现二谛时，二谛各自之正量，所衡量之诸破立，均为破斥各邪见，因为本性中无有，任何破立承认故。实相本性中二谛，亦不偏于任何方，无论如何二承认，亦无真实成立故。有承认与无承认，亦是仅就现相言，暂时二者分别言，真实互不相违故。
				辛二、看待之法非为究竟实相		无堪观察等过失，有实法与无实法，不堪观察终一致，暂时看待仅假立。未经观察共称有，即是现相非实相。观察无实之理智，所见许为实相义，看待世俗为胜义，看待究竟假胜义。	
				辛三、承许胜义、世俗异体一体皆有过失		实相现相若互违，有二谛异四过失，实相现相非他体，有二谛一四过失。	
				辛四、依此破除其他邪见	依此当知佛众生，亦是实相现相别，于此许为因果者，乃是小乘之观点。不许实相与现相，为一体与异体故，众生是佛当显现，正道修行无意义，因中有果承认等，理证妨害皆无有。实相虽然为如是，然为障蔽不显现，是故应当勤修道，此乃自他所共许。		
		戊三（依二谛分别抉择之理）分三	己一（真实抉择）分五	庚一（阐述彼之要义）分三	辛一、分二谛承许故无过	二谛互不相违故，有无承认怎相违？亦非互为一体故，安立有无二承认。	
					辛二、具二取心前需承许二谛	乃至二谛分别现，有此执著之心前，彼二力量永相同，不能断定有承认。	
					辛三、以二量分别抉择之理	谓无实空之定解，谓有现分之定解，二量轮番衡量时，各得见义称二谛。彼二非一异体故，取一舍一不应理，依靠观察二谛慧，分析各自而承认，如得究竟法身时，一切心与心所法，名言之中称灭尽，胜义之中灭亦无。	
				庚二、宣说诸经论一切破立之理互不相违	所有佛经论典中，所说一切诸破立，有者看待胜义许，有者则就世俗言。倘若唯从胜义言，道佛众生等均无，然不看待世俗谛，彼一不能独自成。虽无轮涅诸现分，现量成立显现故。若从名言量而言，道佛众生等说有，然不看待胜义谛，彼一独自不能成，虽有然而不成立，以量观察决定故。是故何时此二谛，一有一无不应理。		

表 7-3: 丙七 (中观有无承认否) 分二 (3/4)

丙七 (中观有无承认否) 分二	丁二 (分说宁玛巴自宗) 分三	戊三 (依二谛分别抉择之理) 分三	己一 (真实抉择) 分五	庚三 (遣除二力同等之争论) 分二	辛一、叙彼之疑		若谓二者力同等, 真实有实成不空。		
					辛二 (遣除彼疑使生正信) 分二	壬一 (遣除疑惑) 分三	癸一、本体空性故非为不空	二者自性均不成, 二者对境非不同, 彼现本体空性故, 怎会成为不空耶?	
							癸二、现空二者不可分离	二者同等而显现, 是故成立为空性, 倘若无有彼显现, 如何了知为空性? 是故二者不相违, 相互显现为因果, 确定一有另亦有, 何时无离亦无合。	
							癸三、以周遍之故二者不相违	现空无有不遍故, 如何衡量均真实。	
					壬二 (此为殊胜正道之理) 分二	癸一、了达此义必定遣彼实执		以知显现为空性, 通达显现无实有, 若知空性为显现, 不执空性为实有, 故见无离无合时, 永不退回执实有。一切显现之实相, 是空性故无合离, 因为抛开显现外, 空性独自不成立。	
						癸二、应轮番修持而非取一舍一	是故乃至以轮番, 修持二谛即妙慧, 于此二取轮回时, 心心所动不现智, 无垢观察二妙慧, 当无取舍而受持。一者不具则不生, 二慧所生双运智, 如同燧木与燧垫, 缺少一者不生火, 故佛传承大德说, 现空脱离非正道。		
					庚四 (宣说分开二谛之必要) 分二	辛一、略说此中因果		如若离开此二因, 他法不能生大智,	
						辛二 (广说彼义) 分三	壬一、为得双运智故宣说道中观	智慧自之本体者, 超离言说思维故, 唯以表示方便法, 以及语句诠释外, 无法直接而指点, 密宗称为句义灌, 金刚藏续等之中, 以句方便而宣说。如是出世之智慧, 不依赖于其他法, 无法认识之缘故, 宣说二谛道中观。	
							壬二、以轮番方式获得双运之果		以二谛理作观察, 能够成就双运果, 是故抉择二谛时, 轮说现空能所破, 彼果双运之智慧, 续部以多异名说。
						壬三 (依二谛抉择之理) 分三	癸一、如理宣说		是故所有中观道, 以二谛式而安立, 不依世俗胜义谛, 不能了悟双运义。
							癸二、承许二谛为小中观		佛陀所说一切法, 悉皆真实依二谛, 故具二谛各承认, 因取果名小中观。
							癸三、如是承许之理由		观察诸蕴为空性, 仅破所破之无遮, 观待彼者亦存在, 所谓无有之承认。
庚五 (结彼之义) 分四	辛一、不应对二谛取一舍一		如是因或道中观, 二谛承认均自宗, 并非胜义作自宗, 世俗谛则推予他。						
	辛二、取单空舍世俗之过失		若尔自宗则成为, 仅是独立胜义谛, 谤说基道果诸现, 唯是迷乱之所断。究竟时唯剩单空, 二智等无之观点, 如同声缘自道中, 所许无余之涅槃, 此亦犹如灯火灭, 实际无有差别故。						
	辛三、故当呵斥取断空者		佛说诽谤双运界, 如持虚空断见派, 释迦佛法之盗贼, 亦是毁灭正法者。						
	辛四、于理证亦有妨害		以理亦知此观点, 于有诽谤为无理, 依靠定解金刚火, 能焚恶见之高山。						

表 7-4: 丙七 (中观有无承认否) 分二 (4/4)

丙七 (中观有无承认否) 分二	丁二 (分说宁玛巴自宗) 分三	戊三 (依二谛分别抉择之理) 分三	己二 (以此理宣说显密共同要点) 分二	庚一 (总说显密共同要点) 分三	辛一 (略说) 分二	壬一、宣说二谛无别之义	是故中观诸论许: 对于妙慧因中观, 以理观察未成前, 不成双运果中观, 故虽以理而抉择, 现空二谛之法理, 然终成立无别果, 此为因果乘精华。
						壬二、显宗以轮番方式引生双运大中观	彼等智慧以轮番, 断除二边皆不住, 超离思维之境界, 是故乃为大中观。直至依靠轮番式, 未证究竟智慧前, 非为诸佛之密意, 精华究竟大中观。
					辛二 (广说) 分五	壬一、入根本慧定之究竟果中观	犹如燧木摩擦火, 二谛无垢之妙慧, 所引双运大智慧, 息灭有无等四边, 圣者入定之智慧, 安立双运果中观。
						壬二、后得妙慧非为真实现空双运之理	不偏二谛后得慧, 虽立现空双运名, 然而入定大智前, 不缘现空双运性。
						壬三、真实现空双运非为言思之境	显现名言量之境, 空性胜义观察境, 双运现空相融分, 彼等均是言思境。超离言思之入定, 唯是各别自证智, 有现以及无现等, 以量观察均不成。
						壬四、宣说彼之异名	是故乃至以轮番, 修持二谛即妙慧, 一旦无有轮番修, 获得双运智慧时, 观察而破蕴所破, 无遮单空亦超离, 不现能破所破相, 具有现分方便相, 具有殊胜之空性, 远离戏论大中观, 以及俱生大手印, 具有此等不同名, 皆是离心智慧故, 余分别念不可思。
						壬五 (彼者唯是各别自证之行境) 分二	癸一、自然智慧之境界
					癸二、虽不可言詮然非为不可思议我		如是超越诸承认, 远离增损殊胜义, 法界觉性无合离, 此不能詮不可言, 然非谁亦不能证, 如同不可思议我。因以无垢理观察, 所引各别之自证, 后得智慧定解灯, 遣除疑暗现量见。
					辛三、摄义	显宗方便与智慧, 相辅相成互印持, 密宗方便与智慧, 证悟无离无合修。远离戏论大中观, 自性光明大圆满, 义同名称不相同, 此外无有更胜见, 因无现空轮番执, 远离四边之戏论, 除此之外其他法, 则成具有戏论故。	
					庚二 (别说显密要点与见解之差别) 分二	辛一、宣说显密要点之别	然而显宗双运义, 依靠观察而抉择, 密宗以自亲身体验, 成立自之觉性界。
						辛二、宣说因果中观之别	是故所谓之中观, 亦有二种之类别, 即是分别而观察, 二谛妙慧道中观; 彼引二谛一味性, 现空双运果中观。因果显密之见解, 前者妙慧后智慧, 是故于此果中观, 以大名称赞殊胜。
					己三、故对名同义异者须善加辨别之理		如是实相亦复然, 有法单空之实相, 二谛无别之实相, 名同义异天壤别。如是法性与法界, 空性离戏灭尽定, 胜义谛等名虽同, 究竟暂时差别大, 故当分析无谬说, 如同胜达瓦之名。

表 8：乙二（以殊胜窍诀略说）分二 乙三、宣说造论方式 甲三（后善末义）分三（1/1）

		科判		颂词			
全论分三	甲一（初善首义）分四（表 0：总表）						
	甲二（中善论义）分三	乙二（以殊胜窍诀略说）分二				乙三、宣说造论方式	
		乙一（依教理广说）分七（表 1-表 7）	丙一（宣说本论之殊胜）分三	丁一、以感叹之语宣说			如是甚深七难题，以具深广义语句，解释之时流浪者，不禁恭敬感叹言：呜呼犹如井中蛙，未见他宗深法海，仅品自宗井水味，吾等傲慢以此摧。
				丁二、于彼殊胜义生信之理			文殊化现为荣索，龙钦圣意大海中，具有各种宝法藏，舍彼求假宝真迷！以理观察法智者，恒无恶魔作障故，依传理智狮吼声，于莲师教之自宗，殊胜自性得诚信，摧毁偏袒他宗慢，握稳智慧宝剑柄，如此良机亦赐他。
				丁三、以喻阐明彼者殊胜			所闻法理甘露海，甚深之义如意宝，住于何处亦当取，不随名相之人士。多闻能言亦不证，俱生智深以伺察，不解深义如地藏，谁持此法为智者。知取能令我心成，智藏宝器深广海，善妙教言时机后，欣然畅饮龙王海。依从中出善说河，定证智慧广阔海，知彼源泉即龙王，持明传承之言教。吸取虚空精华义，品利自心甘露味，点亮能得大威力，智慧稀有正法灯。
		丙二（以窍诀方式宣说本论要义）分二	丁一、明示法器		口出此语敬礼时，仙人则于流浪者，更为深入而归纳，上述之义教诲言：殊胜正法狮子乳，唯慧妙器可盛纳，余者纵勤亦不存，容此法器即此者。		
			丁二（略说本论要义）分三	戊一、正说彼义			阿字无生之法门，绕字远离诸垢门，巴字显现胜义门，匝字无生无死门，那字远离名称门，德字甚深智慧门。
				戊二、于此应以窍诀方式观修			此等六门每一门，若以二谛理观想，修持如幻之等持，无边海水一口饮，心间无垢宝珠中，明现总持辩才慧。
		戊三、略说彼者境界殊胜		以灭四边定解道，达到实相入定于，离思光明本法界，文殊大圆满境界。离边见王广境界，现见入定真谛中，自灭四边劣意暗，显现光明之日轮。			
		乙三、宣说造论方式		正直观察大仙人，顿现分别流浪者，彼二通过问答式，说七轮宝数难题。智浅寻思如我者，于极甚深广大义，如从圣者智慧中，取出而造此论典。			
甲三（后善末义）分三	乙一、以清净意乐令他人分享此法			思维善说妙法雨，百万佛子可证道，欣然听闻得大利，以欢喜心洒甘露。			
	乙二、以利他悲心而造论			是故再三而思维，为利希求深广义，依心明镜中所现，德名玩童撰写也。			
	乙三、以本论殊胜劝诸后学应善勤修			佛法深理如虚空，虽然无法尽宣说，依此定解宝灯论，能获胜乘之妙道。			